**拾伍、衛 生**

**一、落實防疫決戰疫病**

（一）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作為

1.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監控

截至110年7月15日止，全球總計有1億8,766萬8,898例確診個案，其中405萬9,817例死亡，受影響國家數194個。國內目前確診15,346例，其中本土14,075例、境外移入1.218例，含敦睦艦隊36例、航空器2例、不明原因1例。高雄市境外移入214例、敦睦艦隊17例、本土個案85例，合計316例確診個案。

2.高雄市政府防疫超前部署具體作為

（1）境外阻絕

①進行國際及國內疫情監控，並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政策執行各項防疫工作。

②為避免航空機組員成為防疫破口，即時掌握航空機組員於自主健康管理期之情況，自110年4月23日起逐案電訪關懷入境本市之機組人員，截至110年7月15日，共計關懷771人。

③全面提升小港機場檢疫轉銜，落實入境有症狀旅客後送轉銜至指定醫院。

④針對入境本市工作之外籍移工，要求渠等由檢疫第14日延長至第17日，並補助第15日至17日的防疫旅館或防疫暫居所住宿費，並要求須取得PCR檢驗陰性證明報告始得上工，減低外籍移工於自主健康管理期間發生感染的機會。

（2）物資與資源整備

①醫療機構依據「防疫物資及資源建置實施辦法」規定自行儲備30天防疫物資安全儲備量，本府衛生局更已提升儲備量達5倍以上安全儲備量。

②建立緊急採購或調度時優良廠商名冊，當防疫物資庫存達警示量上限時，辦理緊急採購相關事宜。必要時簽請動支本府第二預備金，或請中央協助調用國內其他縣市之庫存防疫物資支應。

（3）社區防疫

①110年3月1日公告訂定自主健康管理者應遵守事項，除應自主詳實記錄體溫及健康狀況外，禁止與他人從事近距離活動及前往醫院探病，必要外出時，應全程配戴口罩。

②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自110年5月19日提升疫情警戒至第3級，強化各類場域應符合之防疫規範，包含

A.生活消費

a.傳統市場以身份證單雙數分流進入。

b.餐飲業禁止提供內用飲食，僅可於遵照實聯制相關規定之情況下外送、外帶。

B.教育學習

a.高中職以下校園停止對外開放。

b.啟動遠距教學演練機制，落實停課不停學。

C.休閒娛樂

a.公園及百貨公司等商場附設之兒童遊戲設施暫停使用。

b.桌遊店、橋牌社等休閒活動場館、漫畫店互動式情境體驗服務業、釣魚釣蝦場、娃娃機店暫停營業。

D.醫療照護:禁止醫療院所探病、陪病者以1人為限。

E.宗教祭祀:寺廟教會(堂)等宗教場所暫停開放入內參拜。

③因應COVID-19疫情趨緩，110年7月13日本市以積極管理，有效開放及戶外、靜態優先的原則微解封各場域防疫規範：

A.休閒娛樂

a.開放田徑場、高爾夫球場等戶外運動場館、教練授課前進行抗原快篩PCR檢測，每7天篩檢1次。

b.9人以下旅遊開放並由25人以上巴士接駁。

c.開放戶外型風景區、室內型觀光場所採人數總量管制。

B.觀展觀賽

a.開放展覽館、音樂廳，演職人員應提供快篩或PCR檢測陰性報告，並每7天安排1次篩檢。

b.在落實實聯制、社交距離、禁飲食、定期清消等防疫規範下，有條件開放電影院，工作人員每7天篩檢1次。

C.教育學習

a.開放學校戶外操場（不包含戶外運動設施設備）、校方可管制人流總量。

b.圖書館開放單一窗口借閱服務，讀者不入館。

D.宗教祭祀

a.開放以線上直播方式舉行宗教儀式，仍須遵守室內4人、室外9人之人數限制。

b.登記立案宗教團體提防疫計畫核准後開放民眾入內參香或禮拜。

（4）醫療體系保全

①成立12家「COVID-19採檢院所」，分設4家重症專責醫院及8家指定隔離醫院分級收治，並建置33家社區快篩站，落實分流採檢及分級醫療。

②持續督導本市醫療院所進行整備，本市12家醫院共計有160間負壓隔離病床及245間專責病房，並持續新增擴大1414床，確保本市病患收治量能。

（5）風險溝通

①以電子跑馬燈、市府官方LINE、FB、Twitter等多元管道方式宣導防疫政策，並不定期發布新聞稿，即時公告最新資訊，降低民眾恐慌，另設計多國語言衛教宣導單張，落實社區風險溝通。

②由市長、衛生局長、兒科及醫師公會醫師代表以身作則，拍攝政策宣導影片，含平時個人衛生防護措施(戴口罩、勤洗手)、自主健康管理者應配合的防疫措施等，透過多元管道向市民朋友宣導。

（6）疫苗接種

①配合中央逐步開放各類族群接種，規劃COVID-19疫苗施打常設點(包含巨蛋體育館、高雄展覽館、鳳山體育館、美濃國中體育館、岡山農工、高科大楠梓校區體育館、高流館、至德堂、小港高中、五甲國小體育館、莊敬國小)，並排定多處社區接種站，提升疫苗覆蓋率。

②截至110年7月10日，醫事人員已完成第一劑疫苗施打超過67,000人，接種率達99%。268家住宿型長照機構工作人員超過6,000人接種疫苗，接種率達97%，住民也有約9,600名也完成疫苗施打，接種率為85%。本市75歲以上長者施打疫苗共有115,026人，接種率約70%，70-75歲長者施打疫苗共有94,032人，接種率約64%。110年7月16日開放第9類接種對象(19-64歲易導致重大疾病之高風險疾病者、罕見疾病及重大傷病)、第10類(接種對象50-64歲成人)等族群接種疫苗。

（二）登革熱防治作為

依據「高雄市政府110年度重要蚊媒傳染病全方位防治工作計畫」，期透過跨局處的防疫任務分工，持續進行「醫療整合」、｢決戰境外｣、｢病媒控制與科技防疫｣、｢全民防登革熱動員與法治宣導｣4大防疫專案，提高全民登革熱個案照護及社區防治知能，達到「自我防蚊、自主檢查、降低病毒傳播風險、降低死亡風險」之四大目標。

1.醫療整合及決戰境外

（1）110年截至6月30日本土確診病例0例、境外確診病例2例，疫情發生地區均已執行各項防治措施。

（2）定期召開府級跨局處及工作小組登革熱防治會議，統籌督導協調各局處單位、各行政區防疫進度，總計各召開1次府級登革熱防治工作協調會及5次登革熱防治工作小組會議。

（3）疑似及確定個案疫情調查502戶次、1,803人。

（4）拜訪醫院、診所1,598家次，提醒醫師加強疑似個案通報。

（5）實施「登革熱整合式醫療照護計畫」，本市簽約醫療院所共計480家。

（6）執行「決戰境外檢疫防疫工作計畫」，110年度截至6月30日共檢疫4,682人，發現疑似個案7人，確診0人。

2.病媒控制與科技防疫

（1）病媒蚊密度監視：查核各區里病媒蚊孳生源1,255里次，68,507戶，布氏指數三級以上警戒里次2里(警戒率0.16%)。

（2）科技防疫：針對本市高風險及特殊場域進行長期高效能捕蚊及誘殺桶(Gravitrap)成蚊密度監控，透過每週病媒蚊密度監測結果，執行並強化登革熱防疫作為。

（3）登革熱社區動員教學示範區：110年擇定鳳山區為示範區，執行病媒監控、社區動員、教學示範及焦點場域加強防治等重點防疫策略，期透過示範區域帶頭落實社區環境整頓等工作，將防治經驗推廣至本市其他區里，以降低登革熱疫情潛在風險。

3.全民防登革熱動員與法治宣導

（1）全民防登革熱動員：每里成立「里登革熱防治小組」，每週三防登革熱日動員巡查環境，參與里民衛教宣導，推動每週三「防登革熱日」全民運動。

（2）衛教宣導與法治教育：舉辦重點列管場域及社區民眾衛教宣導683場，計46,823人次參加。另為提升本市全體市民對登革熱認知及行動效能，截至6月30日辦理「高雄市營建工程登革熱防制專責人員」教育訓練5場次、332人參訓，及「特定公私場所登革熱防制專責人員」教育訓練34場次、1,115人參訓，共計辦理39場次，共1,447人參訓。

（3）落實公權力：110年截至6月30日開立舉發通知單53件、行政裁處書50件。

（三）結核病防治作為

1.110年結核病新案確診發生率(17.7人/每十萬人口)相較去年下降16.9%。截至110年6月30日結核病現管確診個案744人，皆定期訪視關懷，並追蹤個案治療情況。

2.推動全年齡層接觸者潛伏結核感染治療(DOPT)，執行率97.2%。

3.結合民間團體辦理經濟弱勢、山地區、糖尿病等族群胸部X光巡檢，110年1月至6月結核病確診個案發現率42.3人/每十萬人口，期藉及早發現，轉介就醫，杜絕社區傳染之機會。

（四）愛滋病及性病防治作為

1.截至110年6月30日新增愛滋病毒感染人數86人，較去年同期113人，降幅23.89%(全國平均降幅8.96%)。

2.截至110年6月30日，本市列管存活愛滋感染者計4,749人，皆定期追蹤關懷，個案半年內持續就醫率92.21%。

3.110年1月至6月辦理高危險群愛滋病毒諮詢與篩檢，計篩檢40,075人次；採多元宣傳方式，深入校園、職場、矯正機關、同志活動場域、社區等辦理愛滋病衛教宣導319場，計17,443人次參與。另設置保險套自動服務機65台（含衛生所32台、同志消費場域8台及大專院校自主管理25台），落實安全性行為推廣，以達防治之效。

4.藥癮愛滋減害計畫：

（1）輔導藥局、檢驗所、醫療院所、衛生所等設置84處清潔針具交換及衛教諮詢執行點，110年1月至6月計發出清潔空針201,709支，空針回收率90.41%。

（2）110年1月至6月分區設置45台清潔針具自動販賣機，計售出28,509盒清潔針具衛材盒。

5.「Hero藥愛、療癒、復元健康整合中心」辦理愛滋病衛教篩檢活動，截至110年6月30日服務928人次。另本市針對感染者配偶(伴侶)及30歲(含)以下高風險行為者，由PrEP計畫合作醫事機構進行諮詢與評估，並在醫師指示下服用抗病毒藥物參與PrEP計畫205人、PrEP補助26人，期有效預防愛滋病毒疫情。

（1）109年結核病新案確診發生率(39.74人/每十萬人口)相較去年下降17.7%。截至109年12月31日結核病現管確診個案779人，皆定期訪視關懷，並追蹤個案治療情況。

（2）推動全年齡層接觸者潛伏結核感染治療。

①接觸者潛伏結核感染治療都治(DOPT)執行率98%(全國98%)。

②接觸者潛伏結核感染治療都治(DOPT)關懷品質A級83%(全國80%)。

（五）流感防治作為

1.110年1月至7月流感併發重症確診個案0例。

2.110年613家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合約醫療院所，提升就醫方便性，督導合約醫療院所落實用藥回報時效性，並於每季針對用藥回報時效性、庫存盤點等進行查核輔導，共計完成查核188家合約院所。

3.於4月3日至5月12日結合紙芝居劇團及麻糬姐姐於圖書館、資源中心及兒童服務中心等場域，利用新穎的故事繪本，以活潑的畫風及有趣的故事情節吸引學童的目光，藉以提升學童的防疫知能，共計12場次。

4.3月完成本市110年度第一波洗手查核初查以及複查輔導作業，共計查核1,247家教托育機構(含國小、幼兒園、托嬰中心及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合格率100%。

（六）腸病毒及其他腸道傳染病防治作為

1.110年1月至7月本市無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確定病例。

2.寒假開學後完成本市915家國小及幼兒園防疫戰士貼紙認證活動，針對轄區1,247家教托育機構進行「洗手設備」及「正確洗手步驟」查核；另於4月至12月期間聯合本府教育局、社會局、經發局等局處進行不定期跨局處聯合抽查輔導。

3.為提升醫療品質及落實轉診制度，於流行期前完成本市6家腸病毒重症責任醫院實地訪查；針對本市設有內科、兒科、家醫科、婦產科、耳鼻喉科之醫療院所(共計933家)進行腸病毒防治查核輔導，並督導119家設有兒童遊戲區及投幣式電動遊戲車之醫療院所落實清消等感控措施。

4.設計印製多樣化單張、海報、貼紙、便條紙、告示立牌、繪本、LINE貼圖、衛教宣導影片、醫事人員教育訓練影片等；另於衛生局網站建置「腸病毒專區」及透過本府衛生局臉書粉絲專頁加強宣導，藉此提升民眾腸病毒防治知能。

5.4-5月結合民間劇團於本市圖書館、育兒資源中心、社福中心等處辦理「110年防疫繪本悅讀趣，擊退病毒雄健康」-腸病毒防治巡迴宣導活動共計14場；另因應疫情，結合教育局或社會局等相關局處於社區辦理衛教宣導活動共計1場次。

**二、推動國際醫療**

（一）高雄市醫療觀光網執行現況

1.全球疫情趨勢有呈現逐漸趨緩並預期於疫苗施打後，將能逐步開放國際醫療業務之推動與運作，本府衛生局於110年2月24日至3月18日拜訪高雄長庚醫院、市立大同醫院、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等醫院討論:後疫情期間國際醫療業務推動之相關規劃。

2.110年3月9日高雄長庚醫院無償捐贈「高雄市醫療觀光網」給本府衛生局，另本府衛生局已函報市府同意。

3.高雄市醫療觀光網（以下簡稱本平台），本平台於「選擇高雄懶人包摺頁分享」新增12家醫院搭下輕軌、高捷處標示(中文、英文版、日文)、轉發、下載、列印功能。

4.疫情期間，為提升國際病人來台就醫搭乘防疫計程車方式更為便捷，本府衛生局製作本市國際醫療病人來台就醫搭乘計程車方式110年3月29日函文12家會員醫院卓參。另公告:外籍人士來台就醫預訂高雄市防疫旅館方式。

5.為維持本市醫療觀光網(以下簡稱本平台)訊息更新與系統正常運作並提升國際旅客就醫資訊瀏覽之友善性及使用便利性，本府衛生局110年4月23日辦理「高雄市國際醫療網站維護及新增外籍人士(5種語系)就醫服務預約功能」案。

6.本府衛生局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10年5月17日肺中指字第1103800175號公文指示國際醫療暫停(特殊或緊急採專案許可除外）。另指揮中心快訊：全國疫情警戒第三級延長至7月26日，相關防疫措施持續執行，嚴守社區防線。本府衛生局考量12家會員醫院因疫情須配合推動多項防疫措施與任務，故自110年5月起醫院暫停提交外籍人士來台就醫(每月)報表至三級警戒結束。

7.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110年1月至4月期間，本市就醫國際病人為9,970人次（含門診美容），較109年同期(10,874人次)下降8%。

**三、強化緊急醫療救護**

（一）提升緊急醫療救護服務品質

1.救護車普查

本市救護車共243輛，110年1月至6月辦理定期檢查219車次、攔檢55輛次、機構普查86家次，皆符合規定。

2.汛期期間，衛生所掌握災害潛勢危險地區洗腎病患及接近預產期孕婦名冊，並與區公所針對名冊進行比對、更新，確保資料完整性。

3.由於災害發生無法預期，為防範未然，持續督導轄區衛生所於災害發生時依本市「災情評估表」回報作業流程回報本府衛生局，以確切掌握各區災害情形。

4.提升醫療救護品質及緊急應變能力

（1）督導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辦理「109年至112年醫學中心或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支援離島及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院緊急醫療照護服務獎勵計畫」；亦輔導該院申請「110年提升兒科急診醫療品質及資源整合計畫」，並獲衛生福利部核定通過補助，執行期間為110年1月1日至同年12月31日;另輔導旗津醫院申請「110年緊急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計畫」，並獲衛生福利部同意補助，執行期間為110年1月1日至同年12月31日。

（2）依召開時間定期參與「提升急重症及加護病房轉診品質計畫」高屏及高雄網絡會議，透過案例研討及網絡自治落實雙向轉診，並督導本市醫學中心持續檢討並監控急診檢傷一、二級傷病患24及48小時滯留率，保障急重症傷病患就醫權益。

5.設置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AED）及CPR+AED急救教育

（1）截至110年6月，本市AED總數共計1,965台，其中499台設置於交通要衝、長距離交通工具、觀光旅遊地區等法定應設置場所，196台配置於本市消防局救護車及部分民間救護車，其餘1,270台則為自發性設置於私人住宅、公司行號、高中以下學校等場所。

（2）110年1月至6月辦理全民CPR+AED急救教育訓練共160場次，計6,057人次參加。

（3）110年度隨機抽查本市AED場所計34處，並協助宣導衛生福利部建置之AED使用紀錄表線上通報功能及賡續推廣AED設備維護與管理員訓練相關規定。

（二）高雄市緊急醫療資訊整合中心（EMOC）成效

1.110年1月至6月計監控29件災害事故、測試無線電設備1,039次，以確保本市緊急醫療救護通訊暢通。

2.110年1月至6月協助本市急救責任醫院院際間轉診計2件、滿載通報次數1,997次及舉辦1場緊急醫療相關教育訓練，另監測本市緊急醫療新聞計90件、疫情新聞計19件。

105年至110年EMOC任務辦理成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作項目 | 105年 | 106年 | 107年 | 108年 | 109年 | 110年1-6月 |
| 監控災難事件 | 29 | 31 | 18 | 57 | 68 | 29 |
| 無線電測試 | 8,869 | 9,303 | 7,238 | 9,420 | 7,975 | 1,039 |
| 協助急重症轉診 | 8 | 7 | 6 | 7 | 2 | 2 |
| 舉辦教育訓練 | 3 | 3 | 3 | 7 | 7 | 1 |
| 國內外緊急醫療  新聞統計 | 550 | 419 | 332 | 187 | 70 | 90 |
| 國內外疫情  新聞統計 | 235 | 143 | 217 | 228 | 260 | 19 |
| 急診滿載通報 | 4,836 | 5,784 | 6,233 | 7,354 | 2,503 | 1,997 |

（三）協助與監測本市各項活動救護事宜

1.110年1月至6月監測活動共5場次，包含「110年邀請母親來看戲 ─ 慈母愛 萱草情」、「嘎呼拉斯音樂節」等。

2. 110年1月至6月協助市府各項活動緊急救護派遣工作計4場，調派醫師2人次、護理師5人次、EMT救護員3人次及救護車3車次。

**四、市立醫療體系再造**

（一）市立醫院營運成果

1.9家市立醫院110年1月至6月營運成果與109年1月至6月同期比較：門診服務量1,137,162人次，較109年同期增加3.76%；急診服務量94,265人次，較109年同期增加1.83%；住院服務量443,642人日，較109年同期增加2%。

2.110年度5家市立醫院委託民間經營收取權利金共計1億1,427萬5,337元，分別為市立旗津醫院310萬8,434元、市立小港醫院4,215萬1,004元、市立大同醫院4,702萬3,031元、市立鳳山醫院765萬336元及市立岡山醫院1,434萬2,532元。

（二）推動市立醫院改造

1.定期召開「高雄市政府衛生局所屬市立醫院聯合管理中心委員會議」，確實督管各市立醫院營運績效及公共衛生政策執行成果。

2.110年度爭取中央協助本市弱勢個案就醫補助款共計5,266,000元。截至6月30日止，共補助弱勢就醫民眾計2,228人次，經費執行率57.87%。

3.落實市立小港、大同、旗津、岡山及鳳山醫院委託民間經營之履約督導管理及權利金、土地租金繳交市庫。

（三）強化衛生所功能

1.擴充衛生所服務量能：於杉林區衛生所現址規劃增設牙科、眼科門診及營養師諮詢服務，提供更多元的醫療服務，110年度1月1日至6月30日牙科門診計服務592人次、眼科門診計服務205人次、營養師諮詢服務2人次。

**五、老人免費裝置假牙**

（一）假牙裝置執行情形

1.成立「高雄市老人免費裝假牙工作暨審查小組」，截至6月30日止，共14次審查(召開6次審查小組會議、1次工作暨審查小組書面審查、7次審查小組書面審查)。

2.結合高雄市牙醫師公會及牙醫醫療機構共244家簽定執行口腔篩檢及假牙裝置契約，執行老人假牙篩檢、裝置業務。

3.截至110年6月30日止，已完成549位（一般老人379人、中低收老人170人）長輩裝置假牙。

（二）經費執行情形

1.110年度老人假牙經費原編列1億元，包括一般老人假牙編列預算63,636仟元，中低收老人假牙預算36,364仟元(中央補助款20,000仟元、地方自籌款16,364仟元)，預計補助2,266人（一般老人1,381人、中低收老人885人）。

2.受COVID-19疫情衝擊，長輩避免進入醫療院所致篩檢人數下降致裝置人數亦減少，為提高中央補助款實撥款執行率，只請領第一期款12,000仟元，故地方自籌款下修為9,819仟元。同時調整地方自籌款6,545仟元移緩濟急作為防疫費用。

**六、提升原民健康照護**

（一）結合醫學中心醫療資源，推動「醫療給付效益提升計畫（IDS）」、「原住民及離島地區醫療照護提升計畫」、「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計畫」、「充實原住民衛生所室醫療及遠距醫療硬體設備」、「原住民地區原住民就醫及長期照護資源使用交通費補助計畫」，以縮短城鄉醫療差距。

（二）健康醫療服務

110年1月至6月原住民區衛生所提供醫療門診服務6,223人次，巡迴醫療診療2,267人次，辦理成人篩檢計653人次，兒童篩檢計124人次；另就醫交通費補助702人次。

（三）衛教宣導及在職訓練

110年1月至6月辦理原住民公共衛生、防疫、菸酒毒與自殺防治、長照等衛教宣導，計157場，共3,949人次參加。

（四）部落社區健康營造

輔導部落及社區健康營造中心，110年1月至6月實施疾病篩檢325人次，血壓監測504人次，辦理相關會議計13場次，辦理衛生教育宣導計9場、健康活動計32場次。

**七、強化醫療機構服務品質**

（一）醫政業務稽查：110年1月至6月受理陳情醫療廣告案件共142件；人民陳情案件共462件(含密醫18件)；開立179件行政處分書。

（二）醫療爭議調處：110年1月至6月受理56案，召開22場調處會議，調處成立6件。

（三）醫事審議委員會：110年1月至6月召開3次會議，審查38案。

**八、提升COVID-19防疫醫療量能、設立篩檢站等防疫工作**

（一）設立社區篩檢站

因應國內陸續出現本土COVID-19群聚事件及感染源不明的確診病例，為擴充本市採檢量能及提高採檢可近性，迅速找出確診個案，阻斷感染源，本市於110年5月21日起陸續委請醫療機構及20區衛生所增設COVID-19社區快篩站；另多個團體捐贈組合屋及篩檢亭計4區協助設置社區篩檢站，截至6月30日止，共計完成設置 47處社區篩檢站，目前共33處社區篩檢站提供服務，並依防疫規劃訂定符合公費抗原快篩資格人員類別，區分為三大類(防疫專案、社區民眾及機構相關人員)，共計篩檢13,218人。

（二）強化本市醫院採檢量能

1.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前於110年5月30日函文說明，為加速住院病人之鑑別診斷與安置，住院病人及其陪病者若無COVID-19疑似症狀且無TOCC暴露風險者，評估SARS-CoV-2病毒核酸檢驗和抗原快速檢驗可二者擇一或同時執行。

2.本市23家專責醫院均有執行病毒核酸PCR檢驗和抗原快篩檢驗之能力，故為強化本市所有醫院採檢量能，由本府衛生局媒合專責醫院協助輔導本市其餘62家醫院學習COVID-19快篩技能，共完成 64位醫師、73位護理師訓練。

（三）辦理醫療院所感染管制查核作業

為實地瞭解各區域及地區醫院在疫情第三級警戒期間，醫療運作的情形和各項疫情因應整備之狀況，本府衛生局於110年5月26日至6月8日及110年6月10日至6月18日請13位具感染科及胸腔科專家委員至82家醫院進行實地訪視，針對各家醫院由委員提供專業意見，醫院已全數改善完成。

（四）擴大PCR篩檢專案

因應預防Delta變異株病毒蔓延，本市於110年7月7日針對86家醫院內住院7日以上之患者進行PCR核酸檢測採檢，共計採檢4,442人，檢驗結果皆為陰性。

（五）醫療量能整備

1.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每日監控本市急救責任醫院負壓隔離病房、專責病房、專責加護病房及呼吸器數量，以供疑似病患之分流，本市目前病床整備計1,394床，並視疫情狀況適時調整；評估本市急救責任醫院救護車清消站及戶外採檢站設置狀況，以維持急重症醫療常規運作。

2.督導本市民間救護車業者之整備及感染管制工作，並定期配發相關防疫物資。

3.辦理本市指定採檢醫院之COVID-19醫療量能訪查作業。

**九、落實藥政管理**

（一）藥物管理

1.定期針對各類藥物系統性抽驗，110年1月至6月抽驗49件，藥物標示檢查2,891件。

2.110年1月至6月查獲不法藥物212件（劣藥3件、禁藥6件、違規標示8件、其他違規195件）。110年1月至6月查獲120件藥物違規廣告（本市業者9件、其他縣市111件），業依法處分（罰鍰）違規業者或移請當地衛生局辦理。

3.110年1月至6月針對本市醫院、診所、藥局、動物醫院、販賣業等稽查管制藥品，實地稽查564家次，查獲違規6件。

（二）化粧品管理

1.110年1月至6月稽查化粧品業者715家次、標示1,592件。

2.110年1月至6月抽驗市售化粧品共10件。

3.110年1月至6月查獲不法化粧品127件，其中本市業者97件(行政裁處97件)，其他縣市30件。

4.110年1月至6月計查獲216件違規廣告(本市業者124件、其他縣市92件)，均已依法處辦。

（三）藥政管理

結合本市藥事公會宣導用藥安全觀念，提供諮詢，建立民眾健康自我藥事照護概念，110年1月至6月計辦理26場，參加人員共計955人次。

（四）稽查醫療用口罩

1.本市自110年5月15至6月底止，共稽查本市販賣業醫療器材商、西藥販賣業、藥局、製造業醫療器材商（醫用口罩）、製造業藥商、文具行、超市、市場、夜市、五金行…等，共計查訪4,098家，查獲計7件違規情事。

**十、強化食品衛生安全**

（一）食品衛生安全管理工作

1.加強食品抽驗

（1）抽驗市售蔬果、花草茶及農產加工品計125件，檢測農藥殘留，11件不符規定，不合格率8.8%，不合格案件11件外縣市業者皆移由轄管衛生局或所轄機關辦理。

（2）抽驗市售禽畜肉、蛋品、水產品計789件，檢測動物用藥殘留及129項農藥殘留，其中1件雞蛋及2件肉品檢出動物用藥與規定不符，3件皆移所在地轄管機關辦理。

（3）抽驗學校自設廚房餐盒及食材計74件皆與規定相符。

（4）抽驗年節、元宵、清明、端午等應節食品計128件，其中5件節慶食品與規定不符，除飭請販賣業者下架該批違規產品，本市業者已依法裁處，外縣市供應商則函請所在地衛生局處辦。

（5）抽驗其他食品(穀豆類及其加工品、飲冰品、調味醬料、農產加工品及即食餐盒等)計1,160件，不合格36件，不合格率3.1%，除飭請販賣業者下架該批違規產品，本市業者已依法裁處，外縣市供應商則函請所在地衛生局處辦。

2.強化食品業管理工作

（1）110年1月至6月份因應新冠肺炎配合中央防疫政策，下半年度完成公告業別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符合性查核共61家食品工廠；110年1月至6月稽查轄內工廠587家次，初查合格519家次，不符規定68家次，經限期改正後複查皆合格。執行185家次食品製造業者追溯追蹤及142家次製造業者一級品管查核，經複查後均已合格在案；執行食品輸入業者275家次追溯追蹤215家次之一級品管查核，結果均符合規定。

（2）加強觀光景點、觀光夜市餐飲攤商及餐廳等餐飲業衛生稽查，110年1月至6月共稽查3,344家次，初查合格3,180家次，不符規定158家次，6家複查中。

（3）110年1月至6月辦理持證廚師再教育衛生講習，結合各餐飲公(工)會共同辦理餐飲從業人員持證衛生講習9場，計952人次。

3.落實加水站稽查輔導工作

（1）110年1月至6月抽驗市售加水站之盛裝水，檢驗重金屬(砷、鉛、汞、鎘)計545件，檢驗結果全數符合規定。

（2）辦理加水站衛生管理人員考試3場，計83人次報考，計有65人及格。

4.食品衛生宣導

針對不同族群需求辦理食品衛生安全宣導，110年1月至6月辦理27場，約1,107人次參加。

5.因應110年含萊克多巴胺進口豬肉之稽查工作

為因應110年起開放含萊克多巴胺之國外豬肉品之進口流通及豬肉原產地之標示新制規定，本府衛生局於110年1月至6月加強本市肉品工廠、賣場、餐飲業者稽查抽驗豬肉產品，檢驗乙型受體素，計716件(705件檢驗合格，11件尚在檢驗中)並針對本市各類食品業者計14,915家執行含豬肉及其可食部位食材之產地標示輔導措施。

（二）稽查餐飲業者是否符合防疫規定

1.因應110年5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警戒升級，依據衛生福利部110年5月16日衛授疾字第1100200449號、1100200449A號第二級疫情警戒標準、第三級疫情警戒標準及防疫措施裁罰、110年5月21日衛授疾字第1100200465號、110年5月28日衛授疾字第1100200495號第三級疫情警戒標準及防疫措施裁罰相關公告，本府配合自110年5月12日起加強對於餐飲業者之防疫措施稽查。

2.本府衛生局與本市各區衛生所派員加強稽查轄內餐飲業者落實防疫措施，包含從業人員是否正確配戴口罩、餐飲場所是否落實環境清潔消毒工作執行員工體溫量測、手部消毒、即(熟)食食品適當覆蓋、自助餐店由員工打菜、打包餐盒、禁止，落實實聯制，人流管制及排隊人潮維持社交距離，禁止試吃試飲、內用，餐食全改以外帶等防疫作為。

3.本府衛生局自5月12日迄7月15日，於本市各餐飲場所稽查，包含飯店、餐廳、小吃店、市場夜市、攤販等店家，已稽查19,317家次、落實防疫規定計有18,908家次，稽查餐飲防疫有缺失家數計409家次。

|  |  |  |  |
| --- | --- | --- | --- |
| 本市各餐飲場所防疫稽查情形彙整表 | | | |
|  | 稽查  總家數 | 合格  家數 | 缺失  家數 |
| 總計 | 19,317 | 18,908 | 409 |

**十一、建立優良檢驗品質**

（一）提升檢驗服務量能與品質

1.通過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AF）食品化粧品環境測試領域認證874項與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食品藥粧領域認證1157項。

2.參加TFDA、英國食品分析能力評價體系（FAPAS）等辦理檢驗能力績效測試，提升檢驗品質與公信力。目前完成7場次。

（二）創新檢驗技術量能

110年新增微生物檢驗儀器設備：高壓滅菌釜及生物安全櫃，期能提升檢驗量能。

（三）為民服務檢驗績效

1.免費提供食品殺菌劑（過氧化氫）、著色劑（皂黃三合一）DIY簡易試劑供市民自行篩檢。

2.受理民眾、業者委託付費檢驗，110年1月至6月申請111件，歲入挹注385,800元。

3.配合食品藥物管理署專案計畫、中央委辦計畫、中央對地方聯合分工、本市食品安全專案小組聯合稽查暨本府衛生局食品安全抽驗計畫等，110年1月至6月執行績效如下表：

| 檢驗項目 | 件數 | 項件數 | 不合格件數 | 不合格率 |
| --- | --- | --- | --- | --- |
| 市售蔬果農藥殘留 | 197 | 74,676 | 15 | 7.6% |
| 禽畜產品中殘留農藥 | 87 | 11,223 | 0 | — |
| 動物用藥殘留檢驗 | 916 | 26,693 | 5 | 0.5% |
| 食品添加物、食品容器包裝檢驗及其他化學成分 | 440 | 1,741 | 10 | 2.3% |
| 食品微生物 | 576 | 1,505 | 25 | 4.3% |
| 基改黃豆及摻偽檢驗 | 6 | 6 | 0 | — |
| 水質食品中重金屬 | 569 | 2,240 | 0 | — |
| 包盛裝飲用水溴酸鹽 | 23 | 23 | 0 | — |
| 真菌毒素 | 52 | 244 | 5 | 9.6% |
| 營業衛生水質 | 1,029 | 2,058 | 12 | 1.2% |
| 中藥製劑及健康食品摻加西藥檢驗 | 27 | 6,264 | 4 | 14.8% |
| 食品摻西藥檢驗 | 33 | 7,656 | 0 | — |
| 化粧品防腐劑、抗菌劑等 | 2 | 4 | 0 | — |
| 化粧品微生物 | 16 | 64 | 0 | — |
| 輻射食品 | 30 | 90 | 0 | — |

4.為因應美豬開放進口，落實本市擴大肉品查驗政策，本府衛生局110年1月至6月加強檢驗市售肉品乙型受體素21項，包含進口及國產牛肉及豬肉，1月至6月共計檢驗牛、豬701件，14,721項次，檢出萊克多巴胺25件，均與規定相符。

（四）擴大檢驗服務範圍

1.產官學共組「食品安全實驗室策略聯盟」，建置「食安檢驗資訊服務平台」，成員間互為「協力實驗室」以確保檢驗服務不中斷。另因應今年開放美豬進口，執行本市擴大肉品查驗政策，本府衛生局亦於109年10月6日與本市食品安全實驗室策略聯盟中有意願且通過相關認證的四間民間實驗室簽署「加強查驗進口肉品含萊克多巴胺殘留容許量合作備忘錄」(MOU)，啟動產官檢驗合作與交流機制，擴大檢驗量能，共同為民眾食安健康把關。

2. 110年賡續登錄為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外銷水產品登錄試驗室，登錄項目包含食品微生物類、動物用藥類、食品添加物類、食品摻偽類等28項，擴大檢驗服務範圍。

3.本府衛生局榮獲SNQ國家品質標章-醫療週邊類-公益服務組「檢驗用心，杜絕黑心，食在雄安心」認證。

**十二、重視預防保健**

（一）兒童健康管理

1.110年1月至6月辦理新生兒聽力篩檢8,351人，初篩率達98.75%。

2.辦理0歲至3歲兒童生長發展篩檢，110年1月至6月0歲至3歲兒童生長發展篩檢19,852人，疑似異常135人，通報轉介95人，待觀察32人。

3.4歲及5歲學齡前兒童視力篩檢及異常個案追蹤矯治，共篩檢1,151人，未通過46人，複檢異常44人，異常個案轉介矯治追蹤率100%。

4.辦理「12歲以下身心障礙兒童口腔照護計畫」服務，本市符合資格者共2,950人，參加本計畫合作醫療院所計127家，110年1月至6月提供口腔保健服務計367人次。

（二）婦女健康照護

1.本市營造婦女友善醫療環境醫療院所計29家，通過認證之母嬰親善醫院計22家，至110年6月輔導法定公共場所哺（集）乳室共220家。

2.提供新住民生育保健服務

（1）提供新住民產前、產後、優生保健、生育調節及其子女之健康照護與正確保健知識，依據「新住民懷孕婦女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計畫」，宣導設籍前未納健保之新住民懷孕婦女規律產檢，110年1月至6月計有117案次接受補助。

（2）新住民生育健康個案管理，110年1月至6月外籍配偶個案建卡管理人數26人，大陸籍配偶個案建卡管理人數26人。

（三）勞工健康管理

1.110年1月至6月訪查輔導事業單位執行一般健檢及特殊健檢，計70家次。

2.110年1月至6月移工定期健康檢查備查23,628人，不合格者計112人，不合格率0.47%。

110年1月至6月與109年同期外籍勞工健康檢查統計

| 項目  國籍 | 上半年度 | | 不合格人數及比例 | |
| --- | --- | --- | --- | --- |
| 110年 | 109年 | 110年 | 109年 |
| 泰國 | 1,156 | 1,364 | 6（0.52%） | 11（0.81%） |
| 印尼 | 8,926 | 11,230 | 46（0.52%） | 84（0.75%） |
| 菲律賓 | 6,018 | 7,596 | 32（0.53%） | 50（0.66%） |
| 越南 | 7,528 | 8,516 | 28（0.37%） | 41（0.48%） |
| 合計 | 23,628 | 28,706 | 112（0.47%） | 186（0.65%） |

（四）中老年病防治

「110年度推動慢性病預防及健康促進整合計畫-子計畫2原鄉三高防治及管理計畫」於本市三原民區辦理，係運用慢性病照護模式(Chronic Care Model, CCM)，針對轄區三高個案進行慢性病防治及管理，藉由盤點之三原民區健康資源，包括醫療、管理及社區健康資源等，將現有資源做橫向的連結，發展在地化且符合當地文化之健康服務。

（1）業於110年1月22日辦理共識會議，110年3月12日辦理(工作)聯繫會議，並於110年4月15日假茂林區圖書館辦理慢性病管理系統教育訓練。

（2）截至6月30日已收案129人，完成收案個案之家戶健康資料。

1.為提升本市醫事人員慢性病照護知能，與醫師公會、醫院及衛生所合作，辦理慢性病教育訓練，因疫情停辦諸多場次，110年1月至6月辦理1場次，計46人參與。

2.為提升本市糖尿病照護人力，辦理糖尿病共同照護網醫事人員專業知識考試，3月辦理6場，6月考試場次因疫情停辦，110年1月至6月共計有213人報名，及格人數197人，及格率為92.5%。

3.為提升本市民眾對三高慢性病、因應氣候變遷及代謝症候群防治之健康識能，採取多元化宣導進行介入。

（1）跨部門合作及社區院所團體衛教活動因疫情停辦。

（2）網路傳媒宣導：本府衛生局臉書粉絲頁宣導慢性病預防及照護相關健康識能共計3則(腎臟保健知識大補帖、夏至當心熱傷害及破除高血壓的迷思)及廣播宣導1場次。

（五）癌症篩檢服務

1.積極強化癌症健康篩檢便利網絡結合轄區1‚036家醫療院所，提供民眾可近性及便利性癌症篩檢、諮詢及轉介服務。

2.110年1月至6月四癌(子宮頸抹片、乳房攝影、糞便潛血檢查及口腔黏膜檢查)篩檢服務計295,023人，發現陽性個案13,918人(109.10.1至110.3.30)，確診癌前病變3,800人及癌症737人。

3.辦理癌症防治相關宣導及活動

110年辦理癌症防治教育訓練或說明會議共10場、癌症篩檢宣導活動或記者會共7場、電視廣播3檔次、戶外廣告13面。

**十三、推展健康生活圈**

（一）營業衛生管理

1.110年1月至6月與109年同期營業衛生稽查及改善家次：

| 行業別 | 110年現有家數 | 稽查家次 | | 輔導改善次數 | |
| --- | --- | --- | --- | --- | --- |
| 110年  1-6月 | 109年  1-6月 | 110年  1-6月 | 109年  1-6月 |
| 旅館業(含民宿) | 526 | 314 | 339 | 28 | 23 |
| 浴室業 | 41 | 184 | 185 | 7 | 9 |
| 美容美髮業 | 1,698 | 504 | 364 | 92 | 73 |
| 游泳業 | 84 | 174 | 210 | 10 | 3 |
| 娛樂場所業 | 121 | 52 | 100 | 4 | 13 |
| 電影片映演業 | 11 | 0 | 0 | 0 | 0 |
| 總計 | 2,481 | 1,228 | 1,208 | 141 | 121 |

2.110年1月至6月完成浴室業及游泳業125家水質抽驗計1,029件，其中12件未符合衛生標準，浴室業不合格率1.88%，游泳池不合格率0.22%，其中2件水質因三溫暖業暫停營業，待重新營業後將進行採檢複驗，其餘不合格水質經輔導改善後複檢均已合格。

3.110年1月至6月辦理六大業別營業衛生自主管理人員研習會2場次，共計171人參訓。

（二）社區健康促進

1.營造健康支持性環境

（1）為提升市民運動氛圍，持續更新健走地圖規劃與行銷，本市38區新增規劃76條健走路線，輔導衛生所於健走路線辦理行銷活動，鼓勵民眾參與及運用，因疫情而停止辦理，截至5月19日共辦理32場計13,137人次參與。

（2）辦理健康行銷並預計轄區54家業者參與健康餐盒，因疫情而停止辦理，截至5月19日輔導16家業者參與健康餐盒輔導，辦理健康行銷活動7場次。

（3）運用設計思考方式發展乳品飲食推動策略，提升長者營養認知與識能，達到長者落實攝取乳品於日常生活中。於本市都會型行政區擇14家共餐據點之65歲以上長者為對象，藉由社區營養師規劃6次帶狀課程，因疫情而停止辦理，截至5月19日有10家據點已開課，共計辦理21場次。

2.社區健康營造推廣

原訂輔導衛生所結合轄區社區共同辦理社區健康營造推廣方案，以代間融合方式推廣高齡/失智友善識能、社區關懷、高齡志工服務、慢性病防治及事故傷害防制等議題，惟因疫情暫停辦理，將評估後續辦理效能整合於其他社區健康工作執行。

3.職場健康促進活動

110年1月至6月協助25家小型職場運用「職場健康促進表現計分表」，自我檢視職場健康促進表現狀況，並提供諮詢及服務。

4.長者健康促進

（1）110年1月至6月提供1,175位65歲以上長者健康整合式功能評估(ICOPE)服務，初評異常經再複評有認知異常67人，行動異常183人，營養異常17人，視力異常8人，聽力異常72人，憂鬱22人，針對異常者協助轉介醫療院所或社區據點。現因防疫期間社區關懷據點課程暫停，俟開課後篩檢出衰弱前期者與衛生所樞紐計畫(hub)連結，轉介至社區據點接受相關健康促進服務，如運動班、長者共餐據點、營養諮詢；衰弱者則由衛生所轉介長照中心提供延緩失能方案等後續服務。

（2）自110月5月17日起社區活動因疫情全數暫停，至5月共有9區衛生所辦理長者健康促進站9期，課程包含運動課程、營養、失智認知、慢性病管理、用藥安全及社會參與活動，計202人參與。

（3）110年辦理市民失智症預防及失智友善識能相關宣導，結合社區單位、學校、機關行號等，進行失智友善天使與組織招募培訓，預防失智症並協助社區中的失智者，共辦理440場失智友善宣導及培訓，11,835人次參與，招募2,134名失智友善天使及54家失智友善組織。

（4）110年1月至6月共辦理67場長者社區團體營養教育，輔導12家長者共餐據點、15家健康盒餐業者，辦理3場社區營養照顧人員培訓課程，並於美濃區、阿蓮區、杉林區、內門區、梓官區、林園區、甲仙區、六龜區等8區衛生所開辦營養門診，1月至6月共提供152人個別營養諮詢，另提供個案各項健康照護資源轉介。

5.高齡友善城市及社區

（1）本市110年預計辦理2場高齡友善推動小組會議，因疫情暫緩辦理。

（2）輔導本市9家衛生所及2家市立醫院推動國民健康署高齡友善社區計畫：

①辦理高齡友善商店招募，鼓勵商家提供高齡友善資訊及服務，如結合賣場、藥局在服務環境面及設備面能考量長者或失智長者需求，在櫃檯改設為穩固桌子及敬老椅，俾利長者填寫資料及諮詢，於服務台提供高齡友善、失智預防、長者防跌、高齡營養等衛教單張，提供放大鏡、賣場動線標示，共計2處。

②高齡友善社區工作者實務工作培訓，因110月5月17日起社區活動因疫情全數暫停，110年1月至6月辦理高齡友善社區工作者實務工作培訓1場，提升高齡友善環境推動工作者之健康識能與專業能力，強化社區賦能。

③輔導衛生所結合社區辦理代間融合長者健康促進活動110年1月至6月共7場計521參與人次。

④結合衛生所、醫院推動社區關懷互助行動活動，110年1月至6月辦理生命關懷友善系列講座，提升長者臨終法律認知共9場計1,131人參加。

（3）輔導衛生所參與國民健康署「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認證」，透過高齡友善環境的營造與改善，高齡友善服務的設計與規劃，提供長者在地健康照護服務。截至109年衛生所認證率92.1%，原訂110年18家衛生所申請認證(3家原民區衛生所-桃源、茂林、那瑪夏為新認證，其餘15所為屆期再認證)。惟新冠肺炎疫情警戒升為三級，為降載衛生所同仁負荷，國民健康署公告「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衛生所)認證」之效期得順延2年再行辦理。

（4）輔導全市38區衛生所提出轄區高齡友善行動方案，由衛生所協助轄區長者活動場所的權管單位提升高齡友善識能，在規劃長者空間或服務時融入高齡友善概念。110年1月至6月共結合診所、戒菸藥局、農會、關懷據點、教會或宮廟等改善長者活動場域安全性共24處，包含活動中心廁所照明、防滑、設施指引動線、地面高低差、空調設施、休息區或扶手座椅等，並於該處所辦理高齡宣導活動或講座，促進長者了解動線改善及鼓勵多參與社區活動。

（5）110年1月至6月份透過主動聯繫本府警察局及交通局派員協同辦理高齡者交通安全宣導利用社區活動、醫療院所候診區，共辦理88場次；運用候診室跑馬燈、電視牆撥放道路交通安全宣導影片，宣導預防一氧化碳中毒及緊急處理、高齡者交通安全，共辦理625場約84,505人次參與。

**十四、社區心理衛生服務**

（一）全面性策略

1.定點心理加油站提供民眾免費諮商服務計661人次。

2.心理健康宣導：心理健康暨自殺防治講座計116場、5,516人次參與。廣播、新聞稿發布計22場次(則)。鄰里長、里幹事自殺守門人宣導計284里。

3.致命性自殺工具防治：與連鎖超市及大賣場合作推動「木炭安全上架」，查核宣導計106家；農藥行訪查及宣導計68家；公寓大廈宣導及訪查計86家； 44條水域張貼「珍愛生命」警語。

4.新冠肺炎防疫期間提供各行政區區公所、衛生所、里辦公處、醫療院所及12家連鎖商家「防疫調適護心招」及通訊諮商之文宣海報、懶人包及紅布條等加強宣導，促進心理調適。110年5月至6月為減少民眾及防疫一線工作人員其心理壓力，規劃辦理心理衛生電台宣導共計9場次，期消弭此嚴重疫情事件所帶來負面的心理衝擊，強化心理韌性，俾利恢復正常及平靜的情緒狀態及日常生活。

（二）選擇性策略

110年1月至6月透過市立醫院、各衛生所提供65歲以上高風險老人憂鬱篩檢服務計18,596人（占本市老年人口數4.0%），篩檢高危險群計102人，提供後續關懷及資源連結。

（三）指標性策略

1.110年1月至6月（截至110年7月12日自殺防治通報系統資料）自殺通報計2,969人次，提供關懷訪視服務，自殺方式以「安眠藥鎮靜劑」最多；自殺原因以「憂鬱傾向」最多；依據衛生福利部提供110年1月至2月本市初步自殺死亡計73人，較去年同期減少1人，其中男性50人（68.5%）、女性23人（31.5%）；年齡層以「45歲至64歲」31人最多；死亡方式以 「上吊」24人最多。

2.110年1月至6月本中心接獲轉介重大疫情心理關懷電訪服務共計人，其中居家檢疫1人，自主健康管理1人。提供關懷訪視共計7人次，主要反映問題為「焦慮」、「恐慌」、「憂鬱」及「憤怒」最多，主要提供處遇為「同理支持」。

（四）藥癮戒治服務

本市指定藥癮戒治機構共18家，替代治療執行機構共19家，其中丁基原啡因替代治療診所共5家；衛生福利部110年藥癮治療費用補助方案由本府衛生局代審代付，1月至6月累計替代治療補助人數共計1,037人，藥癮治療費用補助人數共計1,447人。

（五）精神衛生末段服務

1.社區精神個案照護110年1月至6月共計照護18,702人，完成訪視追蹤47,392人次。

2.轉介社區關懷訪視員110年1月至6月共計開案1,289人，提供關懷服務達6,669人次。

3.強化社會安全網策略三110年1月至6月共計服務773人，提供關懷服務16,195人次。

4.110年1月至6月精神照護個案中具有嚴重病人身分共計1,077人，由本府衛生局協助指定公設保護人，共計8案。

5.醫療機構精神病人社區照護品質提升計畫，110年1月至6月共計開案114人，提供電訪401人次，居家訪視88人次。

（六）營造優質無菸環境，推動菸害防制工作

1.營造無菸環境及菸害防制宣導

（1）公告本市26所學校通學步道自110年1月1日起為全面禁止吸菸場所，計國小20所、國中2所及高中職4所。

（2）世界衛生組織將每年5月31日訂為世界無菸日，2021年世界無菸日主題為「承諾戒菸」，同時訂為承諾戒菸年，辦理531世界無菸日「承諾戒菸 我的健康宣言」宅家留言抽好禮，透過社群媒體共同響應並鼓勵民眾，防疫期間宅家不出門，上網留言抽好禮，共938則留言參加抽獎。

（3）配合531世界無菸日，結合本市119家戒菸合約醫療院所於110年5月1日至6月30日辦理戒菸門診免收掛號費活動，以減輕吸菸民眾就醫負擔及強化吸菸民眾使用專業戒菸的意願，提升本市戒菸服務量能及降低吸菸率。

（4）辦理本市38區社區、職場及校園菸害防制宣導，1月至6月計258場，宣導16,155人次。並自6月起於11路公車車體、18座公車候車亭廣告媒介宣導；辦理幼兒園「無菸雄健康．照顧你我他」著色徵圖比賽，共335所幼兒園、15,816件作品參加及人氣王票選活動，共獲得16,021個讚；辦理國小「拒菸圖文創作比賽活動」，共54所學校、701人參加及人氣王票選活動，共獲得12,419個讚；辦理國中的菸害防制(電子煙)創意海報競賽、高中職的拒絕菸品(電子煙)創意短片競賽，徵件中；推動無菸校園共計19所學校參與。

（5）維護無菸環境：結合警政、教育單位例行稽查、專案稽查、聯合稽查及檢舉稽查，加強業者自主管理及嚇阻青少年吸菸。110年1月至6月共執行稽查17,775家，開立515張行政裁處書。

2.戒菸共同照護網服務

結合410家合約醫療機構推動二代戒菸服務，110年1月至6月二代戒菸使用人數11,326人；使用戒菸專線計692人(1,848次)；辦理社區及職場戒菸班12班，共93人參加，6週點戒菸成功率90.3%；辦理戒菸衛教師課程共3場次，計223人。

**十五、推動長期照護計畫**

（一）成立長照專責機構及業務整併

本市於109年1月1日將原分工於社政與衛政長期照顧服務相關業務進行整合，合併於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作為本市長照服務單一窗口，以有效管理服務流程及照護品質，落實以個案及家庭為中心之全人照護，讓本市成為安心老化的居住城市。且更首創於各區衛生所設置38個長期照顧管理中心(38個長照分站)，提供民眾就近及便利申請服務。

（二）長期照顧服務

1.居家式服務

（1）居家服務：本市居家式長照機構設立計217家，其中196家為居家服務特約單位，總計服務24,826人、4,462,985人次。

（2）專業服務：共佈建108家特約單位，總計服務5,593人、11,231人次（服務成果含社區式專業服務）。

（3）居家護理所：本市立案居家護理所計90所，每年進行督導考核與配合衛生福利部評鑑，以提升照護品質。

（4）輔具服務：共佈建332家特約單位，輔具租賃6家，總計服務6,432人、14,320人次。

2.社區式服務

（1）配合中央政策1里1處C級巷弄長照站佈建(本市891里)，110年7月1日止完成402處，其中醫事C160處、關懷C215處、文健站27處。服務內容包含健康促進、社會參與、共餐、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計畫、關懷訪視及電話問安等服務，計服務2,753人。

（2）本市社區式長照機構已設立日間照顧中心57家(52學區)、小規模多機能9家、團體家屋2家、家庭托顧29家，將依衛生福利部積極佈建一學區一日照政策目標，提供社區長輩多元性日間照顧服務(本市應完成91學區日照目標數)。

3.機構住宿式服務

（1）截至110年6月止，ㄧ般護理之家66家(不含1家停業)、住宿式長照機構2家，分布在22個行政區，開放床數共計4,994床(ㄧ般護理之家4,855床、住宿式長照機構139床)、現住住民共計4,179人(ㄧ般護理之家4,105人、住宿式長照機構74人)，ㄧ般護理之家收住率85%、住宿式長照機構收住率53%。

（2）由於社區COVID-19疫情，自宣佈三級疫情警戒，即採無預警查核機構防疫措施品質，並依稽查結果，輔導機構限期改善或依傳染病防治法裁罰。

（3）為防範COVID-19傳播，降低感染風險，全心投入防疫工作，故暫停辦理本市110年度「一般護理之家、居家護理所及住宿式長照機構」督導考核。

（4）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110年度「減少照護機構住民至醫療機構就醫方案」，共計有27家機構特約(一般護理之家26家、住宿長照機構1家)。

（5）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護理之家機構改善公共安全設施設備補助計畫」，本年度申請計畫家數38家、61家次，已完成119火災通報裝置1家並辦理計畫說明會1場、跨局處會議3場、專家審查會2場，另經市府同意自動撒水設備配套措施由高雄市消防設備師公會協助辦理申請流程。

（6）109年10月至110年3月辦理衛生福利部「109年度住宿式服務機構使用者補助方案」，計受理5,555件申請案，執行總金額為新臺幣3億91萬8,640元，執行率99%。

（7）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住宿式服務機構品質提升卓越計畫」，共計50家機構參與(75.7%)。

4.社區整體照顧體系：社區整合服務中心提供個案管理服務，以個案照顧實際需求，連結社區型或居家型態服務，滿足個案多元需求，107年46家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108年52家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109年54家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110年6月30日止共佈建63家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截至110年6月30日共服務177,551人次。為提升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品質，採不定時進行防疫抽查以及實地抽查，上半年度已抽查10家皆合格。於三級防疫警戒期間，針對長照服務暫停之個案進行電話關懷共計14,321通。

5.交通接送服務

（1）社區式服務交通接送：共計90家特約單位，提供長照需求者順利往(返)社區式服務類長照機構。截至110年6月底總計服務152,090人次。

（2）交通接送服務：佈建25家特約單位長照交通車共164輛、復康巴士156輛，共計320輛提供服務。截至110年6月底止總計服務125,395人次。

（3）為瞭解交通接送單位防疫落實度，業於110年5月31至6月3日查核，共計14家，稽查結果13家符合，1家不符合(已依相關法規予以逕處)並輔導改善。

6.營養餐飲服務：協助失能者無法外出用餐之不便及補充居家服務失能者備餐服務之不足，補助低收及中低收入失能者送餐服務之膳食，以減輕其經濟負擔，目前特約單位共計66家。110年6月底總計服務1,576人、服務225,386人次。

7.輔具服務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補助作業：109年2月起，本市推動輔具服務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代償墊付制度，輔具代償墊付特約廠商共佈建332家特約單位，輔具租賃6家；含台南市84家，屏東縣市36家，總計服務6,432人、14,320人次。

（三）失智照護服務

建構完善失智照護網絡提升社區服務量能，讓失智個案及家屬就近獲得服務。110年共設置9處失智共同照護中心及55處失智社區服務據點，以滿足失智個案不同階段的照顧需求，截至110年6月止共照中心服務5,468人(含新增確診906人)、失智據點服務839位個案、358位照顧者、5月15日至6月30日暫停服務期間電話問安共11,657人次。

（四）醫院出院準備無縫銜接長照服務

為使住院民眾安心返家，本市積極推動「出院準備無縫接軌長照服務」，以「入院即評估、出院前即銜接服務」，使長輩獲得長照服務的時間縮短為4天；本年度有27家醫院推動，109年計服務3,088人、110年1月至6月計服務1,913人，較去年同期1,498人成長27.7%。

（五）長期照護創新服務-居家安寧服務計畫

為強化居家安寧服務量能，建立七大網絡由主責醫院培植居家護理所照護能力，並建構社區藥局提供1、2級管制藥品與諮詢，減少案家奔波，讓末期病人順利返家接受安寧，實現在家善終。現有34家居家護理所特約、共同推動，110年1月至6月共服務2,058人。

（六）家庭照顧者服務

1.喘息服務：為減輕主要照顧者的負荷並提升生活品質，予提供多元的喘息服務方案，共佈建357家特約單位，總計服務18,357人、69,386人次。

2.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110年辦理衛福部家庭照顧者支持性服務創新型計畫，佈建資源整合中心1處，輔導7處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據點。截至110年6月底個案管理服務381人，居家照顧技巧指導25人次，照顧技巧訓練12場135人次，紓壓活動13場265人次，支持團體31場184人次，心理協談12人次，臨時看視服務58人次及志工關懷463人次。除提供原來八大項服務外，另發展具在地特色之家庭照顧者創新型服務，如「喘息咖啡」、「友善商家」、「E化服務」、「行動宣導據點」及「溫馨小站」等，共服務1,255人次。

（七）長照人力培訓

1.專業人員訓練

（1）為提升長期照顧管理人員服務品質，針對該等人員進行相關訓練及個案研討，增強新進人員對於長照的認識，及提升在職照顧管理專員之專業知能。

（2）110年1月至6月共完成新進照顧管理專員Level I計31名完訓、專業教育訓練課程5場次及個案討論會21場次。

2.照服員人力需求與培訓

（1）110年接受各類服務比率推估需求(現況)量，照顧服務員人力應為7,634人（居家式4,694人、社區式365人、機構式2,305人），盤點目前提供服務的照顧服務員7,366人(居家式4,964人、社區式365人、機構式2,037人）推估尚需增加268人。

（2）積極辦理照顧服務員人力培訓：至110年6年底共開訓28班(883人)，結訓20班(622人)。

（3）106年12月11日由本府衛生局與輔英科技大學、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及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簽署產學合作意向書，學生於在校期間修畢照服員訓培訓課程，即發照顧服務員結業證明書，以充實照顧人力之不足；109年度計46名學生取得結業證明書。另110年樹德家商長照服務科計18名學生取得結業證明書。

（八）宣導活動

透過轄區衛生所結合轄區里鄰長、學校及社區辦理長照服務及1966專線宣導；110年1月至6月共完成237場次，12,595人次參與。

（九）強化偏遠地區（含原民）長照服務

1.積極推動偏遠地區照管中心分站業務，包括六龜、甲仙、田寮及桃源、茂林及那瑪夏區，由轄區衛生所為中心，透過資源盤點及人口普查，整合轄區社衛長照資源照護網絡，並連結內外部資源合作及溝通，促進長期照護資源輸送之可近性及便利性。

2.統計成果：長照服務人數110年1月至6月底共6,302人；另平均長照服務涵蓋率56.04 %。

（十）身心障礙相關業務

1.110年1月至6月身心障礙者醫療輔具及費用補助人數467人，核銷4,950,450元。

2.審查身心障礙鑑定量計15,738件，並受理本市民眾居住地鑑定223案及外縣市委託本市5案。

3.身心障礙者醫療整合門診計畫共有5家醫院加入服務(高雄榮民總醫院、高雄長庚醫院、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義大醫院及高雄市立小港醫院)。